

证券代码：301630

证券简称：同宇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同宇新材料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同宇新材料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纪仲林先生的通知，获悉纪仲林对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纪仲林	否	2,520,000.00	70.00	6.30	是（首发前限售股）	否	2025-9-16	2027-9-28	西藏信托有限公司	融资需求

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纪仲林	3,600,000.00	9.00	0	2,520,000.00	70.00	6.30	2,520,000.00	100.00	1,080,000.00	100.00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纪仲林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，其

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、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宇新材料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7 日